

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系（所）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7 次系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5 年 7 月 2 日（星期四）

地點：通訊會議

出席人員：唐榮昌老師、陳勇祥老師、江俊漢老師、黃楷茹老師、
張美華老師、簡瑞良老師

主席：陳勇祥主任

紀錄：呂吉桂組員

壹、前次決議執行情況報告

一、同意通過本系 114 學年度招生策略發展機制與執行成果彙整表，及 115 學年度招生策略自我檢核表(PDCA-CA、PDCA-PD)。

貳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：本系林玉霞老師申請 115 年度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國外教育見習、教育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本校師培中心 115 年 5 月 29 日暨 115 年 6 月 15 日 email 通知辦理。
2. 本系配合款項目為工讀費/工作費(及衍生之補充保費、勞保勞退費用)、印刷費、國內旅運費，其餘學校自籌款則由計畫主持人自籌。
3. 本案預計申請系所配合款項目為工讀費/工作費 39,200 元、勞保及勞退費用 7,665 元、機關補充保費 827 元、印刷費 19,308 元、國內旅費 20,000 元，總計共 87,000 元，經費表如附件。

決議：經與本校主計室了解後，其中機票費屬國外旅費尚無法使用系上經費支應，故同意通過系所配合款項目為工讀費/工作費 39,200 元、勞保及勞退費用 7,665 元、機關補充保費 827 元、印刷費 19,308 元、國內旅費 20,000 元，總計共 87,000 元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陸、通訊會議收件截止日期：115 年 7 月 13 日中午 12 時。